

## 江阴市赛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5 月 24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陈国贤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1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2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# 1. 议案内容

江阴市赛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陈国贤代表董事会汇报了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，并提出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落实工作，规范化运营，提出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计划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

对 2016 年度公司整体经营情况、201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情况、2016 年度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进行报告分析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

提出江阴市赛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。本预算为公司 2017 年度经营计划的内部管理控制指标，不代表公司盈利预测，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、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，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

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状况、现金流状况及战略发展需要，考虑到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，同时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定了《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续聘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等有关要求，本公司编制了《江阴市赛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江阴市赛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

江阴市赛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郭新卫代表监事会汇报了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，并提出相关意见，做出了 2017 年度工作计划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

律师姓名：阚赢 闫继业

结论性意见：江阴市赛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贵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会议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；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。(二) 法律意见书。

公告编号：2017-011

江阴市赛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5月25日